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蘇筱嵐  
電話：04-7112175\*46  
傳真：04-7129659  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15681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  
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4月22日府授衛疾字第11101506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衛生福利多元預防社區式活動因應COVID-19防疫管理指引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個案處置及解除隔離治療條件、「做好檢疫，返台簡易」旅客搭機前暨入境檢疫配合事項(中文版、印尼文版、泰文版、越南文版)、因應COVID-19疫情醫療照護工作人力短缺之應變處置建議、因應COVID-19疫情醫療照護工作人力短缺之應變處置建議常見問與答、COVID-19確診個案分流收治與居家照護個案之醫療協助措施、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使用公費臺灣清冠一號申請流程、COVID-19接觸者注意事項、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應注意事項、COVID-19確診個案注意事項、COVID-19確診個案與接觸者自主應變機

溪湖國小學務收文:111/04/27



1110001467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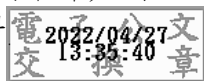
制、自主健康管理對象應遵守及注意事項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「自我健康監測」注意事項、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管理指引（簡明版）、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管理指引及應注意事項、核准疫苗及檢驗試劑清單、COVID-19確診個案與接觸者自主應變機制(含自填版疫調單)(中文版、中英版)、居家隔離及檢疫期間檢測措施說明等。

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>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